附表一

**國立成功大學111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**

**經濟弱勢考生報名費減免優待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報考學系(組) | 學系　　　　　　組 | | |
| 聯絡方式 | 電話(日）： (夜）： (手機）：  E-mail: | | |
| 戶籍地址 | □□□ | | |
| 減免條件  (請勾選) | 請勾選:  □**低收入戶** □**中低收入戶** □ **特殊境遇家庭**  說明:請至報名網頁→填寫報名資料→點選低收、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→填列本申請表→傳真或E-mail本表及證明文件(傳真:06-2766415，em50190@email.ncku.eud.tw)→30分鐘後上網產生繳款號碼(非上班時間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上午9時)→繳報名費（低收入戶免繳，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繳交320元）。 | | |
| 應檢附證件 | 1、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）公所開立之低收入、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影本。**(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概不受理）**  2、上述證明文件須有考生姓名等相關資料。 | | |
| 備 註 | 1.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考生，請使用本申請表，並應於**11月8日上午10:00前**，將本申請表及應附證明文件影本傳真或E-mail至本校招生組，俟審核通過後，考生即可獲准免繳或優待繳費。  2.申請減免優待報名費者，逾期**申請**或繳交證明文件不符者，均不予減免，**事後不得要求補辦理**。  3.**申請本項減免者，請於審核通過後再繳交報名費**。 | | |